



萬 MACKENZIE
信 Investments 投資

洞悉時勢 信心超然

殘障人士注册储蓄计划指引

为保障未来而储蓄

残障人士与他们的亲人，在人生旅途上，往往在理财方面，都要面对一些特殊的挑战。有见及此，联邦政府在 2008 年推出了注册残障储蓄计划 (RDSP)。RDSP 是为了帮助残障人士建立长远的财务保障而设计的，此计划藉由提供储蓄资助及投资增长延税而使存款增长变得更为容易

本指引除了解释 RDSP 主要特色，也透过不同范例阐明怎样将RDSP利用得最好

何谓 RDSP?

RDSP是联邦政府推出的一种延税储蓄工具，目的是在协助严重残障人士的父母及有关人等储蓄，从而使残障人士的经济有一个较长远的保障。

资格

在其年满59岁那年的12月31日前，符合资格领取残障退税金 (DTC) 的加拿大居民，均有资格开设 RDSP。符合条件领取 DTC者，都有精神或肢体障碍，这些障碍明显地限制了他们一项或多项的基本生活活动（譬如说话，听力，或行走）。此障碍必须预估将会维持一年或多年的时间，且必须提出医生开立的残障程度证明。残障人士可使用T2201 表格向加拿大税务局 (CRA) 申请DTC。

要符合开设 RDSP 资格，申请人必须：

- 符合残障退税条件
- 是加拿大居民
- 年龄低于 60 岁
- 拥有有效的社会保险卡号码 (SIN)

开设 RDSP 帐户

每位受益人仅能设立一个 RDSP 帐户。此帐户必须由残障人士设立，除非该残障人士就法律而言，无能力签署合约（譬如未成年或有精神障碍）。

2012年预算案对 RDSP 作出一些更改。根据新规定，一名“符合资格的家庭成员”可以为无法签约的受益人成立一个RDSP。合格家庭成员的定义仅限于配偶，同居人，或父母。任何非合格家庭成员，若欲为受益人成立RDSP，必需先经过被指定为受益人法定代理人或监护人的正式程序。这是一个临时性的改变，适用期限为 2012年7月至2018年底。虽然这只是临时性的改变，但值得注意的是，帐户持有人在2018年以后，仍可继续维持这个身份。这个临时规例的本意只是，2018年以后，不得再以这种方式成立新帐户。

当受益人不能合法签署一项合约时，被合法授权的人士就可代表残障人士开设RDSP帐户。根据加拿大所得税法案(Income Tax Act, Canada)，此RDSP帐户开立者即该帐户之「持有人」，对帐户拥有主要之决定权（譬如选择何种投资及决定投资金额，以及提款时间）。

残障人士必须拥有有效的社会保险卡号码 (SIN)。

此帐户持有人可以不只一人，但受益人只能是一个。

只要帐户持有人与/或受益人愿意，RDSP帐户可以从一家金融机构转移到另一家。

如欲开设 RDSP:

1. 倘符合残障退税条件即可开设，
2. 您的理财顾问可帮助您填写万信投资 RDSP 申请表。

举例：

年仅 16 岁的 Steve 因一宗车祸而伤残，他的父亲 Colin，决定代表 Steve 设立一个RDSP。由于 Steve符合残障退税条件，因此他也符合 RDSP 申请资格。在 RDSP 帐户设立后，Colin 成为帐户持有人（因 Steve 未成年），并取得该帐户的决策权。一旦 Steve成年，他与他的父亲将成为该帐户的共同持有人。

供款

一旦 RDSP 帐户设立之后，只要拥有持有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人都可以供款，或将资金交给持有人存入帐户。要取得计划持有人书面同意的原因，是为确保该 RDSP 的供款安排可以获得政府的最高资助金额（稍后将会说明）。

RDSP 每名受益人终生最高的供款金额是 \$200,000。此计划没有年度供款额的限制，如有需要，可以在任何一个年度将全数 \$200,000 存入 RDSP 帐户。

供款不可抵税，产生的收益，均不需要纳税。

供款必须在受益人年满 59 岁那年年底终止。

当 RDSP 帐户设立之后，有五种方法可以存入资金：

1. 由帐户持有人供款
2. 由帐户持有人授权的人供款
3. 联邦政府补助金与特别补助券
4. 从合格的 RRSP, RRIF 或 RPP 帐户转调资金过来
5. 可将注册教育储蓄计划内所累积的收入转去 RDSP，但必须同为 RESP 及 RDSP 的受益人

举例：

身为一名寡妇及罹病的母亲，Jennifer 十分担忧在她离世后，谁来照顾她残障的女儿 Susan，因此她决定为 Susan 设立 RDSP，首次供款金额为 \$50,000。她并且咨询她的律师，更改她的遗嘱，以确保在她过世后，其余的 \$150,000 供款能被存入（假设 Susan 那时候的年龄仍然符合资格，即是在 60 岁以下）。Jennifer 离世之后，\$150,000 被拨入 Susan 的 RDSP 帐户，从而使供款达到最高限额。

政府的帮助：利用政府补助金及特别补助券

为了资助储蓄，联邦政府提供加拿大残障储蓄补助金 (CDSGs) 及加拿大残障储蓄特别补助券 (CDSBs)

RDSP 符合领取 CDSGs 及 CDSBs，直至受益人年届 49岁。

加拿大残障储蓄补助金 (CDSs)

CDSs 是为了资助 RDSP 计划储蓄匹配个人供款的政府拨款,政府会将拨款存到受益人的 RDSP 帐户。政府提供的匹配拨款可高达 300%,视乎供款金额与家庭净收入而定。

以下图表略述 2016 年 CDSG 政府等额拨款比率：

家庭收入净值*	CDSG 等额拨款比率	年度 CDSG 上限
最高或等于 \$90,563	首 \$500 供款可获得政府等额拨款比率为 300%。 其后的 \$1,000 为 200%	\$3,500
超过 \$90,563	首 \$1,000 供款可获得政府等额拨款比率为 100%	\$1,000

* 2016 年拨款比率。对未成年的受益人，家庭净收入是根据他或她的父母来计算。当受益人成年之后，如果适用的话，家庭净收入是按照受益人及其配偶的收入来计算。收入界限每年依照通货膨胀指数调整。

拨款上限

每名受益人终身可获得的补助金上限为 \$70,000，补助金只会支付至受益人年满 49岁那年的年底为止，而且受益人必须仍是加拿大居民身份。

未使用的补助金及特别补助券

从 2011年起，政府允许受益人可将未使用之补助金及特别补助券配额留到以后的年度使用（自2008年 RDSPs推出的一年开始），为期 10年。CDSG 补助金在一年内最高可获 \$10,500。CDSB 特别补助券的上限为 \$11,000。滚存的入息界限会适当采用家庭每年净收入。

举例：

Meg 与 Allen 同意在未来五年，每年为他们的已成年但有残障的侄子 Tony 供款 \$2,000 至 RDSP 计划，作为生日礼物之一部份。由于 Tony 已成年，他的家庭收入便被用来计算 CDSG。Tony 的家庭净收入与政府在未来五年拨付的补助金比率如下：

	家庭净收入*	供款	CDSG
第一年	\$44,500	\$2,000	\$3,500
第二年	\$48,350	\$2,000	\$3,500
第三年	\$50,000	\$2,000	\$3,500
第四年	\$75,000	\$2,000	\$3,500
第五年	\$88,000	\$2,000	\$1,000
总数	—	\$10,000	\$15,000

由于 RDSPs 没有每年供款限额,因此任何一年都可以供款高达 \$200,000(至高达 \$200,000 的供款可在有效期的任何一年存入)。不过,若采取一整笔 \$200,000 存入,之后,政府不会拨付 CDSG 补助金。有关 RDSP 的供款,当事人应向理财顾问咨询,

以决定到底是采取一整笔供款还是分期存入的方式较佳。基于预期回报率,RDSP 受益人年龄,以及流动资金需要,每年采用小额供款可能比较适合。一整笔的供款则可提供较长时期的延税增长。每年供款可以将 CDSGs 的效益发挥至最大。

RDSP 一整笔供款或每年供款：范例

44岁的 Kevin, 有 \$10,000 可投放到他的 RDSP 帐户。但他必须做决定, 到底要将 \$10,000 一次过整笔存入, 以便获得最大的延税增长效益, 还是应为每年的流动资金需求, 采取未来五年每年 \$2,000 的方式供款。Kevin 为此请教他的理财顾问, 他们讨论了以下各种可能的结果(假设回报率为6%, 家庭收入净值低于 \$90,563) :

第一种做法:

一次供款 \$10,000

总供款金额 : \$10,000

CDSG : \$3,500

RDSP 五年后的总值 : \$18,066

第二种做法 :

五年期间每年供款 \$2,000

总供款金额 : \$10,000

CDSG : \$17,500

RDSP 五年后的总值 : \$32,864

Kevin 选择了第二种做法, 因为预期它可以提供较佳回报, 以及可以更有弹性地处理每年的流动资金需求。此外, 他的总回报率也还有可能提高, 假若他每年仍有多余的资金(超过 \$2,000 的多余金额)投资于他的非注册帐户里。

年龄 44岁的 Kim, 收到一笔金额\$200,000 的遗产, 她也像Kevin一样, 必须做一个决定。她到底应该一整笔将这 \$200,000 供款存入 RDSP 帐户, 还是为了让现金周转灵活, 分五年期每年供款\$40,000。Kim 咨询了她的理财顾问, 讨论下述两种做法之结果(假设回报率 6%, 家庭净收入低于 \$90,563) :

第一种做法:

一整笔供款 \$200,000

总供款金额 : \$200,000

CDSG : \$3,500

RDSP 五年后的总值 : \$272,329

第二种做法 :

分五年每年供款 \$40,000

总供款金额 : \$200,000

CDSG : \$17,500

RDSP 五年后的总值 : \$259,926

与 Kevin 不同的是, Kim 选择了第一种做法。尽管损失了补助金, 但此种供款将有可能创造更佳回报。同样情况, 如果 Kim选择第二种做法, 将 \$40,000 存入 RDSP 帐户, 然后将其余的\$160,000 进行投资, 她或许将会损失一部份或全部的残障退税优惠, 因为收入(来自投资, 工作等)到达某特定程度, 退税金额就会减少。Kim 将整笔 \$200,000金额全数投入 RDSP 帐户, 至于每年的现金周转需求再另想他法。另外, 倘若 Kim 还有领取省政府提供的残障补助, 在遗产继承与收入方面就有一些限制, 此或有可能对 Kim 领取的省府补助金产生负面影响, 除非她将整笔的遗产投入她的 RDSP 帐户里。

加拿大残障储蓄特别补助券 (CDSBs)

除了 CDSGs 之外,较低收入的家庭还可以申请加拿大残障储蓄特别补助券 (CDSBs)。即使 RDSP 受益人没有存入任何供款,政府有可能一年存放高达 \$1,000 到低收入受益人的 RDSP 帐户。

家庭净收入*	每年 CDSB 最高上限
不高于 \$26,364	\$1,000
介于 \$26,364 至 \$45,282之间	\$1,000 会按照比例递减 (根据加拿大残障储蓄法案计算公式)
超过 \$45,282	不符合领取 CDSB 资格

* 2016 年计算率。对于未成年受益人,家庭净收入以他或她的父母收入来计算。已成年的受益人,如果适用的话,家庭净收入以受益人及其配偶收入来计算。

每位受益人终生可领取之 CDSB,以\$20,000 为限,资助只会支付到受益人年届49岁那年的年底为止。(倘若该受益人仍是加拿大居民身份)

从 2011年起,受益人可将未使用之补助金及特别补助券配额带到以后的年度使用,但只限于 2007年之后的配额,为期 10年。

收入较低家庭,可能有资格从加拿大残障储蓄特别补助券计划领取终生最高限额 \$20,000 的资助金额。

Victor 与 Shauna 有一名 16 岁的儿子 Mark,他必须定期做维持生命的治疗,两人家庭净收入为 \$20,500。由于 Mark 合乎残障退税条件,因此他也符合开设 RDSP 资格。虽然 Victor 及 Shauna 没有资金给 Mark 做 RDSP 的供款,他们仍然可以开设一个帐户,每年仍可获得 \$1,000 的特别补助券,因政府并未规定 RDSP 受益人必须供款,才符合领取特别补助券资格。

注: 卑诗省政府依据 Endowment 150 Fund 计划,赠予受益人一次性 \$150 的残障特别补助券。

退还CDSGs与CDSBs

当受益人从 RDSP 户口提出资金时，必须留意一项 10年期限规则。在提领残障补助金(Disability Assistance Payment) 时，之前 10年内所获得的CDSGs 与 CDSBs，必须退还给政府。这项退还给政府的资金即所谓的「补助扣留金额」(Assistance Holdback Amount)。以 2014 年计，每提取 \$1 就必须偿还 \$3。

施行「补助扣留金额」的目的是，政府须确保 RDSP 是用于长期储蓄，并且确保政府拨款不得过早被提出，以用作申请来年政府匹配拨款。同样规则亦适用于残障人士去世前 10年所获得的拨款及特别补助券。在此 10年期限之前收到的补助金及特别补助券则不须退还。

因為有退還款項這條法規，RDSP 帳戶可能並非應付短期花費之最佳選擇。以下的範例可供說明：

35 岁的 Arnold，是一名残障人士，拥有一个 RDSP，他的家人过去 20年来一直有为他供款，Arnold 希望能从 RDSP 帐户提领\$10,000 买车。他的计划详细资料如下：

帐户总值：\$194,963

CDSGs (过去10年)：\$35,000

CDSBs (家庭收入超过界限)：\$0

Arnold 提领的 \$10,000，根据前述的10年规则，他必须先退还 \$30,000 的 CDSG。在此10年以前所收到的 CDSG，则不须退还。

如果有可能需提领残障补助金(Disability Assistance Payment),受益人可以要求政府暂停派发补助金或特别补助券。在提领残障补助金后,可以再要求政府恢复补助金及特别补助券。

10年期限规则

在提取任何数额款项之后，之前10年所有拨入RDSP 之联邦补助金及特别补助金，都要以每提取 \$1 就必须将 \$3 偿还给联邦政府的方式处理。

投资选择

符合 RDSP 的投资，通常与 RRSP 与 RESP 相同，包括现金，股票，债券，GICs，互惠基金，以及种种其他的投资。

为了确保您所要做投资适合 RDSP 计划，请先咨询您的理财顾问，是十分重要的。RDSP 里的资金，若做了条件不符的投资，或是原本符合条件的投资，之后合格条件被终止，则该投资就将按市值的50% 被课税。另外，该投资带来的收入也将被征税。

从您的 RDSP 帐户提款

RDSP 提领,亦即是所谓的残障补助自付额(disability assistance payments), 有两种型式：终生残障补助支付额(LDAPs) 及残障补助支付额 (DAPs)

在未提领任何金额或在 RDSP 帐户终止以前，受益人不须为他们的 RDSP 帐户付税。

终生残障补助自付额(LDAPs)

- LDAPs 一旦开始，每年都会继续付款，直至帐户终止，或是受益人亡故。
- LDAPs 必须在受益人年届 60岁那年的年底以前的任何一年开始。
- 支付额一般都有上限，取决于帐户之市值及受益人预期的寿命（多数至 80 岁）。若有医生证明 RDSP 受益人，预期最多只能存活五年，则无支付额上限。

残障补助金支付额 (DAPs)

- DAPs 是一次性整笔的付款给予受益人或受益人的遗产
- DAPs 只能在提领后的帐户市值仍高于「补助扣留金额」(在提领残障补助金前10年所获得的 CDSGs 与 CDSBs)的情形下才能进行

LDAPs 与 DAPs 都可被用于残障或非残障有关的花费

以 2014 年计，终身残障补助支付额LDAP 及残障补助支付额 DAP 的最高额，现在可以按年龄计算的最高额，或年初时帐户市值的 10%，二者之中取其最高额计。

提领引起的税务

残障补助支付额通常包含原本的供款，投资收入，CDSGs 及 CDSBs (受到还款条例约束)。由于原本的供款在存入户口时，并不能抵税，因此提出之款项也不须被征税。RDSP 受益人在提领投资收入，残障补助金与残障特别补助券时，全都必须缴税。

RDSP 持有人不能只选择消耗本金，因每笔提领的款项都包括应纳税与不须纳税的金额在内。一般来说，不纳税款项比例与帐户供款总额及帐户总值的比例相同。

倘若 RDSP 受益人只有很少或没有其他收入，由于残障退税及所得税申报表中提供的基本个人免税额共同效果，受益人提领金额的一部份，如非全部，可以避免缴税。提领金额之应纳税部份应使用 T4A-RDSP 表格申报。

注：RDSP 受益人若承继已故双亲或祖父母转过来的 RRSP 或 RRIF,这部份的金额将被征税

符合条件的转移

只要受益人为同一人，RDSP 可以转移至另一个 RDSP 帐户。为了确保 RDSP 受益人只拥有一个帐户，转移之后必须立即终止前一个帐户。同时，新的帐户必须同意付足原帐户当年未完成的最低提款额（通常适用于 59 岁或更年长的受益人）。

自 2011年7月起，将可以延税的 RRSPs 及 RRIFs 转移至 RDSP，而不超越 RDSP 供款上限是被准许的。如果 RDSP 受益人在经济上曾经依赖已故双亲或祖父母，这些转移必须来自他们的 RRSP 或 RRIF 帐户。按 2014 年计，将需缴税之 RESP 款额转入，仍可延税。

Fred 刚庆祝完他的60岁生日，因此在年底之前他就必须开始提领RDSP帐户里的款项。他的理财顾问告诉他，必须从户口提出 \$24,500，此金额是依据 Fred 预期活到 80 岁的寿命计算。他的RDSP细节资料如下：

帐户总值：\$587,996

供款金额总数：\$200,000

CDSGs：\$35,000

CDSBs：\$0

那一年提领的 \$24,500，其中 \$8,333 不须课税， $(\$200,000 / \$587,996 \times \$24,500)$ 。Fred 必须为其余的 \$16,167 付税。

但如果 Fred 没有其他收入，基于残障退税及所得税基本个人免除额规定，他可以收到这笔原须纳税的 RDSP 款项\$16,167 而不须负担任何税金。

注：按2014 年季,从 RDSP 帐户中提款,预扣税额将会适用于提取的应税部份。受益人在申报入息税时,亦可申报此一预扣税额。在决定提款时,宜先考虑会被预扣的税额。

对社会福利的影响

从 RDSP 得到的付款，并不影响其他联邦政府与收入挂钩的援助计划，包括：

- 老年金 (OAS)
- 保证入息补助金 (GIS)
- 加拿大退休金计划 (CPP)
- 货劳税福利 (GST 福利)
- 社会福利金

一般来说，RDSP 资产与付款应不会对申请政府廉租屋及长期看护之类的资格条件有负面影响。不过每一个省份与行政区提供给残障人士的补助都有各自的立法，因此务必向您的法律及 / 或理财顾问查询，以便知晓您所居住省份的最新法规。

倘受益人身故或不再残障该怎办？

当 RDSP 受益人身故，RDSP 帐户即告终结，帐户获得的所有收益，将分别付给受益人的遗产或受益人（受到 CDSG 及 CDSB 还款条例约束）

原本的供款仍维持不纳税，但 CDSGs 与 CDSBs，以及投资收入将当作受益人或其遗产的正常收入纳税。基于 RDSP 受益人死亡后，其遗产将会承继 RDSP 收益，RDSP 受益人应当在遗嘱中写明 RDSP 资产应如何分配，以便对此事有较大的控制权。

如果 RDSP 受益人死亡，并未留下遗嘱，其 RDSP 收益将根据受益人居住的省份或特区有关无遗嘱死亡的法律进行分配。这些法律一般让死者配偶及子女（如果有的话），有优先权。其次为次亲的亲属。

然而，依据无遗嘱死亡法律进行资产分配，有时并不合死者的意愿。尤其是，当受益人倾向由非亲属（如朋友，看护人）来承继遗产。因为不同的省份及特区有不同的法律规定，RDSP 受益人与居住地的律师咨询，了解适用何种法条是很重要的事。

如受益人因情况改善而不再符合残障税务优惠 (DTC) 的资格，须在 DTC 停止后的年底，注销其 RDSP；亦可凭医务证明冻结 RDSP 为期最多 4 年（期间不能供款或提取）。如果受益人又再符合 DTC 资格，则无需再申请亦可重开 RDSP。

举例：

Karen 近来刚过世。在她去世时，她的 RDSP 帐户总值为 \$251,471，其中的 \$100,000 是 Karen 的供府的补助拨款与特别补助券。Karen 死亡后，她的遗产包括 \$251,471，其中 \$100,000 是不用纳税的。剩余的 \$151,471 包含了政府拨款，特别补助券及投资收入在内，在她最终一次报税时就会被征税。

其他要考虑的问题

Henson 信託

以 Henson 家族姓氏取名，Henson 信托是一个正式的信托，可以代残障者处理资产。由于信托在本质上有自由处理权（即是信托人于何时、如何将资产分配予残障受益人的事务上，有完全的自由处理权），信托可以提供某种程度的财务支持，且不致使残障受益人的省福利遭到削减。应注意一些省份，例如亚伯达 (Alberta)，并不承认此类信托。

在许多省份，Henson 信托将会与 RDSPs 一起，成为有效的遗产管理策略。至于适用与否，应先与理财顾问及律师商讨。由于 Henson Trust 通常不设最高及最低提领金额，因此赋予信托人较大的弹性。在没有 CDSG 及 CDSB 还款规定的情形下，短期开支也较容易处理。作为一个遗产管理策略，供款者生前可于 RDSP 供款 \$200,000，其余部份可根据供款者的遗嘱，交由信托管理。

想知道更多有关 RDSP 资料或设立一个帐户，请联系您的理财顾问

一般查询

阁下如有任何疑问与查询帐户资料，请联络：

ENGLISH 英语服务	1-800-387-0614
BILINGUAL 双语服务	1-800-387-0615
ASIAN INVESTOR SERVICES 中文服务	1-888-465-1668
TTY	1-855-325-7030 416-922-4186
FAX 传真	1-866-766-6623 416-922-5660
E-MAIL 电邮	service@mackenzieinvestments.com
WEB 网址	mackenzieinvestments.com

透过万信投资安全的 InvestorAccess 网站，查询基金与帐户资料。欲获取更多资讯，请阁下至 mackenzieinvestments.com 网站浏览。

本指引中的资料只是提供一般性的资讯，不应被视为特定税务，法律，财务或投资意见。我们已尽力使这本指引中的资料尽可能精确及完整，但我们不为任何依赖本指引的行为负责。市场情况，税务法律，及投资因素随时改变。投资者在依据本指引采取任何行动前，应先咨询理财顾问，会计师，或法律专家。适用资格取决于家庭收入水平。有关RDSP的特别规例，请与税务顾问咨商；自RDSP提取金额可能导至需要用CDSG及CDSB来偿付。

此中文资料只供参考，一切内容以英文版本为准。